

(晋) 瞿曇僧伽提婆 譯

中阿含經

第一冊



華文出版社
SINO-CULTURE PRESS

四阿含總序

一、阿含字義

『阿含』為梵語 *Āgama* 的譯音，又稱『阿笈摩』或『阿含慕』，字源 *Ā + Ngam*，原義為『來』，引申為『傳來之教訓』。

佛陀在世時 諸弟子以佛陀金口所宣，傳承於弟子間的教授、教誡稱之謂『阿含』。猶如當時，異學僧徒 (*Sajikhya*) 之『聖量』 (*āpta ~ vacana*)、婆羅門天啟『吠陀』之『聞持』 (*Śruti*)、以及耆那 (*Jaina*) 教派之『傳聞』 (*Śruta*) 作為表示『聖傳法語』。《中阿含經》有『諳阿含慕』者之稱呼。『增支部經』有『勸比丘時時前往多聞而通阿含，持法、持律、持摩夷(論母)之諸比丘處，問疑、顯義、發智、除惑』。此時，『阿含』正是『聖教』的同義語。

佛陀般涅槃後 大迦葉即選眾中四十應真，從阿難受得四阿含——一、『中阿含』，二、『長阿含』，三、『增一阿含』，四、『雜阿含』。此時『阿含』成為佛教『聖教集』、『聖典』的同義語。

大乘經典大量出現後 進步之大眾部為排斥保守之上座部，對上座部所信受而代代傳承之聖典稱為『阿含經』，而以自己所信奉，新編纂的經典稱為『大乘經』。從此之後，不明實相者竟誤將『阿含』看輕為『小乘經典』的同義語。事實上，『阿含』是佛世流傳之『教法』，是佛滅後所集結之『聖教集』，師弟之間代代傳承，為原始佛教及部派佛教所公認的『根本佛法』。部派佛教著作『阿毘達摩論典』，可以和同時期編集的『大乘經典』比對，而有『小乘論』與『大乘經』之分別。但是，絕無理由可把『阿含』稱為『小乘經典』。（以上引自楊郁文：『雜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～2頁。）

一、四阿含經名

《雜阿含經》『雜阿含』或『相應阿含』為梵語 *Sajyuktāgama* 之漢、梵及意、音合譯而成。 *Sajyukta* 有二義：一、Connected with 相應的（事相應的）。二、Mixed with 雜處的（間廁鳩集的）。 *Āgama* 義為 A traditional doctrine or collection of such doctrine 『傳來的聖教』或『傳來的聖教集』。兩字合稱即是：傳來的事相應聖教（集）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雜阿含經題解』，〈佛光阿含藏〉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7頁。）

《中阿含經》『中阿含』為梵語 *Madhyamgama* 之漢、梵及意、音合譯而成，意為：傳來的（每經）中等（長度）的聖教或聖教集。如《瑜伽師地論》卷八十五說：『即彼相應教。復以餘相處中而說，是故說名中阿笈摩。』（引自楊郁文：『中阿含經題解』，〈佛光阿含藏〉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頁。）

《長阿含經》『長阿含』為梵語 Dirghagama 之漢、梵及義、音合譯而成，意為：傳來的（每經分量）長的聖教或聖教集。如《瑜伽師地論》卷八十五說：『即彼相應教，更以餘相廣長而說，是故說名長阿笈摩』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長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頁。）

《增一阿含經》『增一阿含』為梵語 Ekottarikagama 之漢、梵及義、音合譯而成，意為：傳來的聖教以『法數』彙集，從一法逐次增一（至十一法）。如『增一阿含經序品第一』：『尊者阿難作是念：如來法身不敗壞，永存於世不斷絕，天人得聞成道果。或有一法義亦深，難持難誦不可憶；我今當集一法義，一一相從不失緒。亦有二法還就二，三法就三如連珠……十法從十至十一；如是法寶終不忘，亦恆處世久存在。於大眾中集此法，……從一增一至諸法，義豐慧廣不可盡；一一契經義亦深，是如名曰增一含』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增一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

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頁。）

三、四阿含的結集

《瑜伽師地論》（攝事分）卷八五（大正三〇·七七二下）中云：

『雜阿笈摩者，謂於是中，世尊觀待彼彼所化，宣說如來及諸弟子所說相應，蘊、界、處相應，緣起、食、諦相應，念住、正斷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；又依八眾說眾相應。……即彼一切事相應教，間廁鳩集，是故說名雜阿笈摩』。『即彼相應教，復以餘相處中而說，是故說名中阿笈摩。即彼相應教，更以餘相廣長而說，是故說名長阿笈摩。即彼相應教，更以一二三等漸增分數道理而說，是故說名增一阿笈摩』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雜阿含經部類之整編』，印順文教基金會《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》網絡電子版 <http://www.yinshun.org.tw/books/39/yinshun39-00.html>。）

據此，印順法師認為——四阿含的別編，是從經法總集的『相應教』中，分出一部分，更新集出一部分，分編而成。所以，『雜（相應）阿含』是四部阿含的母體，後有『長阿含』，『中阿含』以及『增一阿含』。如其在《印度之佛教》（五五——五六）中言：

『演相應教為四含，與律典之更張，頗見一致。律則以雜跋渠為本……集為諸犍度，別立為七法、八法，或小品、小品，仍名其遺餘者為雜事。法則以相應教為本……演為長含、中含，而名其本教為雜含。阿含之有增一，亦猶毘奈耶之有增一也』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四部阿含』，《佛光阿含藏附錄（上）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96頁。）

《雜阿含經》 佛法的結集，起初是『修多羅』，次為『祇夜』、『記說』——『弟子所說』、『如來所說』。這三部分，為『雜阿含』（起初應泛稱『相應教』）的組成部分。『弟子所說』與『如來所說』，是附編於

『蘊』、『處』、『因緣』、『菩提分法』——四類以下的。這是第一結集階段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四部阿含』，《佛光阿含藏附錄（上）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92頁。）

原始結集經法是以『事類相應』結集釋尊教法，所結集的是：一、有情事之◎蘊相應，二、受用事之◎處相應，三、生起事之◎緣起相應，四、安住事之◎食相應，五、染淨事之◎諦相應，六、差別事之◎界相應，七、所說事之◎念住、正斷（勤）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相應。以上是『九分教』中的『修多羅』，也就是《雜阿含經》以及『相應部』的根本部分。隨後多次再結集的是：一、*眾會事之◎比丘眾、魔眾、帝釋眾、刹利眾、婆羅門眾、梵天眾、比丘尼眾、婆耆沙尊長眾、諸天眾、夜叉眾、林（神）眾等八眾說眾相應，是九分教中的『祇夜』。二、*說者事之（甲）◎弟子所說相應（舍利弗、大目犍連、阿那律、大迦旃延、阿難、質多羅相應）以及（乙）◎如來所說相應（不壞淨、

大迦葉、聚落主、馬、釋氏、無始、婆蹉種出家、外道出家、雜、譬喻、病、業報相應），是九分教中的『記說』。集『修多羅』、『祇夜』、『記說』構成現存的《雜阿含經》，又稱為「相應阿含」。（此二段引自楊郁文『雜阿含經題解』，義同印順法師語。楊郁文：『雜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一頁。）

《中阿含經》在『雜阿含』三部分的集成過程中、集成以後，都可能因經文的傳出而編入，文句也逐漸長起來了。佛教界稟承佛法的宗本——『修多羅』，經『弟子所說』的學風，而展開法義的分別、抉擇、闡發、論定，形成了好多經典。結集者結集起來，就是『中阿含』；這是以僧伽、比丘為重的，對內的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四部阿含』，《佛光阿含藏附錄（上）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92頁。）

至七百結集前夕（佛寂滅百年內），教界已有更多的經法被結集出來。

（一）不顯說人、談所、說事的『本事』。（二）說釋尊或佛弟子的前生的『本

生』。(3)讚述三寶希有功德的『未曾有法』。(4)廣分別與廣問答的『方廣』。以原始的『相應修多羅』為本，再編入其他的各分教，分別編成『中』、『長』、『增一』，成為『四部阿含』。

部派佛教時代以後，雖然部派分立，經典卻仍不斷傳誦出來。如『本生』、『譬喻』、『因緣』、『論議』雖早在七百結集以前即出現，但是以後仍不斷傳出。所以有的部派將九分教擴大，組合成為十二分教——九分教加上譬喻、因緣、論議——如《中阿含經》；有的部派則維持九分教的說法，如《中部經》。各個部派依原有『四部阿含』繼續作不同之審定、改組、結集，故留傳至後世之《中阿含經》及『中部經典』，均各具部派之色彩，而有其不同的面貌。(此二段是引用楊郁文『中阿含經題解』，義同印順法師語。楊郁文：『中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2~3頁。)

《長阿含經》

印順法師指出：將分別抉擇的成果，對外道、婆羅門，

而表揚佛是正等覺者，法是善說者，適應天、魔、梵——世俗的宗教意識，與『祇夜』精神相呼應的，集為『長阿含』。『雜』、『中』、『長』，依文句的長短而得名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四部阿含』，《佛光阿含藏附錄（上）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92頁。）

原始佛教時代，王舍城原始五百結集『相應修多羅』之後，陸續次第結集聖教。至毘舍離城七百結集前夕，教界已有更多的經法（九分教）被結集出來。因此，以原始的『相應修多羅』為本，編入其他的各分教，再把文段長的經典分出，編集成《長阿含經》（或『長部經典』）。

部派佛教時代，經典仍然不斷傳誦出來。《長阿含經》將九分教擴大，編入譬喻、因緣、論議，具備了十二分教；『中部經典』則維持九分教的說法。各個部派依原有『四部阿含』繼續作不同之審定，改組、結集，故流傳至今，《長阿含經》與『長部經典』本體相同而呈現出不同的面貌。（此二段是引用楊郁文『長阿含經題解』，義同印順法師語。楊郁文：『長阿含經題

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、2頁。）

《增一阿含經》以（弟子所說）『如來所說』為主，以增一法而進行類集，『如是語』與『本事經』的形成，成為『九分教』之一，還在『中』、『長』——二部成立以前。但為了便於誦持，著重於一般信眾的教化，廢去『傳說』及『重頌』的形式，而進行擴大的『增一阿含經』的編集，應該比『長阿含』更遲一些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四部阿含』，《佛光阿含藏附錄（上）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92、93頁。）

為了方便憶念，易於持誦，以增一法數持誦佛法，早在佛世時已通行，稱為『一問、一說、一記論……乃至十問、十說、十記論』，為外道所不能說、不能答。後來作為『問沙彌文』，為沙彌初學的必要知識，亦作簡別異學。為了防止諍訟，使法久存，在早期（七百結集之前）即有以增一法結集經法流行；同時以五分教成立的『相應阿含』為本，依『本事經』（『如是

語』之增一法，加上本生、譬喻、因緣，擴編而成『增一阿含』。

到了部派佛教時代，各個部派依原有的『四部阿含』繼續作不同之審定、改組、結集、傳誦。流傳至今，大眾部之《增一阿含經》（共四七二經）和銅鑠部之『增支部』（共二二九一經），其經數有相當大的差異；兩部同為集一法至十一法，而相當經或類似經祇有一五三經。化地部、法藏部同為集一法至十一法，說一切有部集至十法。（此二段是引用楊郁文『增一阿含經題解』，義同印順法師語。摘自楊郁文：『增一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1、2頁。）

四、四阿含與傳承

四部『阿含』自原始佛教時代至部派佛教時代，一直為師、弟口口相傳，以諷誦、記憶方式傳承下來。至西元前一世紀方有『寫經』之留傳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長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

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2頁。）

《雜阿含經》 漢譯《雜阿含經》，是上座部中，『說一切有系』的誦本。如說一切有部所傳誦的《撫掌喻經》，《順別處經》，都見於漢譯的《雜阿含經》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雜阿含經部類之整編』，印順文教基金會《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》網絡電子版 <http://www.yinshun.org.tw/books/39/yinshun39-00.html>。）

《中阿含經》 依法幢《俱舍論稽古》卷首言：『中、雜二阿含薩婆多（說一切有）部所誦本也』。依照現代學者研究，推定《雜阿含經》屬罽賓（Kawmira）『正統』說一切有部；《中阿含經》屬犍陀羅（Gandhara）有部『旁系』之誦本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中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3頁。）

《長阿含經》 漢譯《長阿含經》由佛陀耶舍（Buddhayawas）誦出，所誦的《長阿含經》，依據現代諸學者研究的結果，推定係屬於『法藏部』，

或近於該部派者。另有『說一切有部』之『長阿含』誦本，並未傳譯來中國，但是從『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』中可以窺知其經典之組織次第。以巴利語記錄之『中部經典』，則為『銅鑠部』所傳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長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3頁。）

《增一阿含經》 佛光版漢譯《增一阿含經》誦本所屬部派，法幢『俱舍稽古』作屬於大眾部，現代學者則謂其屬大眾部末派，而非本大眾部。另有作法藏部所傳，或謂所屬部派不明。另有安世高漢譯別出《增一阿含經》（大正新脩大藏經編號一五〇），除『七處三觀經』、『佛說積骨經』、『佛說九橫經』外，餘四十四經擬為說一切有部所傳誦『增一阿含』的一部分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增一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3頁。）

五、四阿含經的漢譯

《雜阿含經》 我國譯出的《雜阿含經》，與巴利本的『相應部』相當，是劉宋元嘉年間，求那跋陀羅在楊都祇洹寺所出的，寶雲傳譯，慧觀筆受，分為五十卷。《歷代三寶紀》與《大唐內典錄》，依據道慧的《宋齊錄》，說《雜阿含經》的梵本，是法顯譯來的，但僧佑《出三藏記集》，慧皎《高僧傳》，都沒有說到，所以當時依據的梵本，是法顯還是求那跋陀羅譯來，難以論定。《雜阿含經》的現存本，內容與次第，都是有錯亂的，這是『宋藏本』以來便如此了。（引自印順法師：『雜阿含經部類之整編』，印順文教基金會《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》網絡電子版 <http://www.yinshun.org.tw/books/39/yinshun39-00.html>。）

《中阿含經》 《中阿含經》第一譯（五十九卷本）——曇摩難提於前秦建元二十年（西元三八四年）于長安口誦梵本，竺佛念傳譯，慧嵩筆受。

鑑於有所需要而有第二譯（六十卷本）——僧伽羅叉於東晉隆安元年（西元三九七年）于建業執梵本口誦，僧伽提婆轉譯為晉語，道慈筆受。今佛光版所依據者，屬僧伽提婆譯六十卷本。第一譯至梁代尚存，此後失傳。只有單出漢譯中阿含經，部分失傳。有七十多卷留存，其中或有二十四經為曇摩難提譯《中阿含經》之別出經。（此二段引自楊郁文：『中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4頁。）

《長阿含經》 二十二卷本《長阿含經》由罽賓(Kawmira)三藏沙門佛陀耶舍於後秦弘始十五年（西元四一三年）闍誦誦出，由涼州沙門竺佛念傳譯，道含筆受。（引自楊郁文：『長阿含經題解』，《佛光阿含藏》，台灣：佛光山綜務委員會印行，2001年8月版，第4頁。）

《增一阿含經》 第一譯（四十一卷本），兜佉勒(Tukhara)國沙門曇摩難提(Dharmanandi)於苻秦建元二十年（西元三八四）在長安，闍誦誦出